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51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重庆市潼南区玉溪中心卫生院发热门诊建设工程立项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人民医院：

你院《关于重庆市潼南区玉溪中心卫生院发热门诊建设工程立项审批的请示》（潼医〔2020〕142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该项目立项，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潼南区玉溪中心卫生院发热门诊建设工程。
- 二、项目代码：2102-500152-04-01-760008。
- 三、建设地点：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书院街17号。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玉溪中心卫生院，刘强均。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人民医院，刘春英。

七、主要建设规模及内容：潼南区玉溪中心卫生院新建发热门诊建设工程，总建筑面积 431.08 平方米。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 128.25 万元，其中工程费 107.7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3 万元，预备费 7.5 万元。。资金来源：中央专项资金、业主自筹。

九、建设工期：12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2 月 20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20 日印发
